

# 退伍軍人離營不用再臨櫃「歸鄉報到」

## 緣起:

國防部與內政部共同推動「線上歸鄉報到」政策，於 108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，退伍人員離營前，僅需核對軍人離營轉服後備役報到憑證卡並簽名確認戶籍資料，省去親赴戶籍地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報到之困擾，可直接出國或就業。

過去自軍營退伍的民眾必須戶籍地鄉鎮公所辦理「歸鄉報到」，國防部表示，現已完成電子化作業，透過資訊系統的資料交換完成通報列管，退伍的民眾不需要再到鄉鎮公所臨櫃歸鄉報到。因應資訊化趨勢，國防部與內政部共同推動「後備軍人（補充兵）線上歸鄉報到」措施，透過資訊系統的資料交換完成「通報列管」，以取代退伍人員親至戶籍地鄉鎮公所辦理「歸鄉報到」，以達簡政便民。

